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公司董事长李桃元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主持会议，通过通讯方式参会，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刁建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董事会秘书、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董事会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5 名。经股东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提名李桃元先生（连任）、李广红先生、刁建明先生（连任）、丁宏宝先生（连任）、李凌云女士（连任）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 3 名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三

年。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4)。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 选举李桃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票为 8 票, 反对票为 0 票, 弃权票为 0 票。

1.2 选举李广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票为 8 票, 反对票为 0 票, 弃权票为 0 票。

1.3 选举刁建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票为 8 票, 反对票为 0 票, 弃权票为 0 票。

1.4 选举丁宏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票为 8 票, 反对票为 0 票, 弃权票为 0 票。

1.5 选举李凌云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票为 8 票, 反对票为 0 票, 弃权票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换届选举。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提名乔久华先生、沈义先生、刘畅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

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4)。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分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1 选举乔久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票为 8 票, 反对票为 0 票, 弃权票为 0 票。

2.2 选举沈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票为 8 票, 反对票为 0 票, 弃权票为 0 票。

2.3 选举刘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票为 8 票, 反对票为 0 票, 弃权票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三) 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公司拟定每年向每位独立董事支付人民币 10 万元(税前)的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取得津贴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表决结果: 同意票为 8 票, 反对票为 0 票, 弃权票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

章程》备案等相关工商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以及《公司章程》。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内部审计制度》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8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97）。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7 日